

证券代码：002583

证券简称：海能达

公告编号：2022-085

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出现增加或变更提案的情况；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；
- 4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召开时间

(1) 现场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 14:30 开始；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5 日上午 9:15-9:25、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5 日 9:15-15:00。

2、会议召开地点

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北环路海能达大厦会议室。

3、会议方式

现场记名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清州先生

6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7、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8 人，代表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 724,626,033 股，占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9006%，其中：

(1)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 3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714,690,88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3535%。

(2) 通过网络投票股东参与情况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 5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9,935,14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471%。

(3) 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（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9,935,14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3711%。

8、公司部分董事、高管、监事出席了会议。国浩律师（深圳）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表决和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使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，对以下 6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：

1.1 选举陈清州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24,540,875 票（其中现场投票 714,690,884 票同意，网络投票 9,849,991 票同意），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%。

表决结果：陈清州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结果：同意 9,849,991 票。

1.2 选举蒋叶林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24,524,176 票（其中现场投票 714,690,884 票同意，网络投票 9,833,292 票同意），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%。

表决结果：蒋叶林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结果：同意 9,833,292 票。

1.3 选举孙鹏飞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24,540,875 票（其中现场投票 714,690,884 票同意，网络投票 9,849,991 票同意），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%。

表决结果：孙鹏飞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结果：同意 9,849,991 票。

1.4 选举于平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24,524,175 票（其中现场投票 714,690,884 票同意，网络投票 9,833,291 票同意），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%。

表决结果：于平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结果：同意 9,833,291 票。

1.5 选举彭剑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24,540,875 票（其中现场投票 714,690,884 票同意，网络

投票 9,849,991 票同意），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%。

表决结果：彭剑锋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结果：同意 9,849,991 票。

1.6 选举康继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24,540,875 票（其中现场投票 714,690,884 票同意，网络投票 9,849,991 票同意），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%。

表决结果：康继亮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结果：同意 9,849,991 票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使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，对以下 3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：

2.1 选举孔英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24,623,483 票（其中现场投票 714,690,884 票同意，网络投票 9,932,599 票同意），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%。

表决结果：孔英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结果：同意 9,932,599 票。

2.2 选举张学斌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24,623,083 票（其中现场投票 714,690,884 票同意，网络投票 9,932,199 票同意），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%。

表决结果：张学斌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

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 的表决结果: 同意 9,932,199 票。

2.3 选举李强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: 同意 724,623,084 票 (其中现场投票 714,690,884 票同意, 网络投票 9,932,200 票同意), 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%。

表决结果: 李强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其中, 中小投资者 (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 的表决结果: 同意 9,932,200 票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;

本议案使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, 对以下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:

3.1 选举罗俊平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

表决结果: 同意 724,559,483 票 (其中现场投票 714,690,884 票同意, 网络投票 9,868,599 票同意), 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%。

表决结果: 罗俊平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。

其中, 中小投资者 (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 的表决结果: 同意 9,868,599 票。

3.2 选举谌军波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

表决结果: 同意 724,623,084 票 (其中现场投票 714,690,884 票同意, 网络投票 9,932,200 票同意), 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%。

表决结果: 谌军波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。

其中, 中小投资者 (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 的表决结果: 同意 9,932,200 票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国浩律师（深圳）事务所委派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其结论性意见如下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、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审议的议案、会议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事宜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、有效。《国浩律师（深圳）事务所关于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全文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国浩律师（深圳）事务所关于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5 日